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本次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发行人的风险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无重大不利变化。

本公司现有主要风险具体如下：

（一）财务风险

1、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和流出量迅速增长，2018-2020 年度，公司合并口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911.31 万元、47,674.36 万元和-195,606.32 万元。若公司未来营业收入规模下降或其他因素使得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流出加大，将给公司资金周转带来较大压力，不利于公司债务偿还。

2、公司资产流动性风险

2018-2020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967,912.66 万元、1,738,958.38 万元和 2,609,213.5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 71.14%、85.96%和 86.33%。公司资产流动性相对较弱，存在一定的变现风险。

3、受限资产金额较大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抵押、质押而形成的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975,054.04 万元，占发行人总资产的 32.26%，占比较高。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系发行人因融资需求所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若发行人抵质押借款出现违约等风险，发行人存在失去对受限资产的所有权可能。因此，数额较大的受限资产带来的不确定性将给发行人造成一定的财务风险。此外，在质押融资期间，相关受限资产的处置也将受到限制。

4、有息债务规模增加及财务费用持续上升的风险

2018-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13,604.12

万元、424,530.68 万元和 626,376.36 万元，当期财务费用分别为 13,955.48 万元、23,335.45 万元和 27,517.04 万元。发行人作为连云港市最大的金融控股集团，与各大银行合作情况良好，2018-2020 年有息债务规模及财务费用支出总体可控。但是，如果发行人后续业务开展导致有息负债规模不断增加，同时财务费用上升，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5、应收账款金融贷款组合不良贷款占比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连云港市连云区融鼎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和连云港市融诚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中小企业及个人。同大型企业相比，中小企业可能受产品市场占有率较低、品牌认知度不高、融资渠道有限、融资成本高、人才储备不足等多重因素制约，面临着更高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从而导致发行人相关业务面临着较高的信用风险。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贷款五级分类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的账面余额 4,647.56 万元，占全部贷款总额的 15.19%，占比较高。尽管发行人在发放贷款时已要求部分客户提供抵押、质押等增信担保措施，且已逐期根据贷款客户信用状况对可能发生的贷款损失计提了相应减值准备，但仍可能因贷款客户违约而蒙受超出预期水平的信用损失，给发行人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同程度的不利影响，从而对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金融资产损失风险

发行人拥有大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8-2020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872,942.40 万元、1,550,013.67 万元及 2,252,099.8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19%、89.13%及 86.31%，金额和占比较高，主要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类投资。上市公司的股票价值易受宏观经济、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市场行情等不利因素的影响而产生波动，从而可引起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损失。同时发行人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不当的交易行为也可能导致金融资产的损失。从而对发行人产生不利影响。

7、长期应收款回收风险

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发行人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应收融资

租赁款。2018-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16,932.69 万元、90,629.81 万元及 136,786.37 万元。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以及技术更新的影响，如承租人提前退租或者经营不善，不能及时回款，将导致公司无法按计划收回应收融资租赁款，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及投资构成一定不确定性，从而对公司资产质量和利润规模产生一定的影响。

8、期间费用较高的风险

2018-2020 年度，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22,116.47 万元、32,900.04 万元及 40,153.2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35%、38.95%及 37.90%，期间费用占比较高，主要为财务费用。期间费用较高是公司业务规模中逐步扩大的合理现象，但是如果公司费用总额增长较快，可能会压缩公司的利润空间，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波动带来的风险

金融行业的经营状况与国民经济发展状况息息相关，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和地方经济形势的变化会直接影响金融行业，因此宏观经济周期对行业影响显著。如果出现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停滞或衰退，将可能使企业的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本次公司债券的偿付。

2、区域性及地方财政风险

发行人的业务范围基本集中在连云港市，发行人的经济效益、财政补贴均与连云港的经济发展水平以及连云港市政府的财政收支状况有着密切的联系。如果连云港市经济发展受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或者当地政府出现严重的财政收支不平衡状况，将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及偿债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3、主要收入来源较为单一的风险

由于发行人成立时间较短，各项业务尚处于起步发展阶段，正积极拓宽经营领域，公司以市场为导向，重抓金融资源整合运作，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在不断提升自身运营管理水平的同时，加强与国内外专业金融机构的交流合作，逐步拓展在金融投资领域的业务空间，已拥有创业及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融资租赁、小额贷款、典当、互联网金融等多个金融牌照，

积极拓宽收入来源，实现可持续发展。但截至目前，除去金融资产处置收入和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收入，发行人押运收入贡献度最高。2018-2020 年度，发行人押运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57%、9.93%和 7.27%，为公司最主要的营业收入来源，也使得发行人面临收入来源较为单一的风险。

4、抵押担保品价值下降或无法清偿债务的风险

发行人开展小额贷款等业务所对应的抵质押品较多，尽管发行人在为客户提供融资服务时主要考察的是第一还款来源，即客户自身的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但是通常发行人也会要求客户提供一定的资产作为贷款抵押品或者担保物。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小额贷款业务贷款余额 21,749.56 万元，其中信用贷款 309.39 万元、保证贷款 8,536.83 万元、抵押贷款 14,773.33 万元、质押贷款 3,530.01 万元；抵押贷款和质押贷款占比 84.15%。该等抵押品或者质押品的价值或会因多项因素而下跌，包括影响整体中国经济及房地产及金融市场的因素。此外，变卖或以其他方式变现借款人抵押品或者质押品价值的程序可能耗时较长，执行过程在法律上亦可能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发行人的清偿次序可能会在其他有较高清偿次序的债权人之后。如果提供抵押品或质押品的借款人违约，发行人只能在较高清偿次序债权人获全额支付后方可变现抵押品或质押品的抵押权益，因此发行人可能面临更高的信用风险。发行人无法保证能够按预期及时或足额获得抵押品或者质押品的价值。

5、小贷业务减值及回收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融鼎小贷自营贷款有 20 个贷款项目进入诉讼程序，涉及本金 1,632.56 万元。对于已逾期小额贷款，发行人按照借款人的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状况、还款意愿以及担保措施等因素分别将其归为关注类、次级类和可疑类。如果未来借款人的经营状况出现恶化，且增信措施失效，发行人发放的贷款可能面临减值及回收风险。

6、融资租赁业务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2018-2020 年度，当期新增融资租赁业务笔数分别为 22 个、25 个及 20 个，当期融资租赁投放金额分别为 39,887.70 万元、60,705.92 万元和

73,000.00 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其中，2018 年度前五大客户投放金额合计 30,000.00 万元，占当期融资租赁投放总额的比重为 75.21%；2019 年度，前五大客户投放金额合计 40,000.00 万元，占当期融资租赁投放总额的比重为 65.89%；2020 年度前五大客户投放金额合计 41,000.00 万元，占当期融资租赁投放总额的比重为 56.16%。同时，发行人客户主要集中于连云港地区。鉴于区域发展受宏观环境、区域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业务投放客户集中度及区域集中度较高，将给公司的运营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7、担保业务代偿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连云港市连云区融鼎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体系内子公司连云港市融诚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互联网借贷业务提供担保服务。随着互联网借贷的风险集中爆发，融鼎小贷产生了一定规模的代偿，截至 2020 年末，融鼎小贷担保规模 3,551.94 万元，期末代偿额为 1,648.14 万元。虽然发行人互联网借贷业务规模占整体业务规模比重相对较小，自 2018 年起不新增业务严格控制互联网借贷业务及担保规模，但对于目前未清偿的互联网借贷担保，未来若债务人或被担保人出现经营困难、导致无法偿还债务的风险，发行人将会面临一定的代偿风险。

8、债权投资业务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金海创投主要负责集团内部股权及债权投资业务。债权投资项目中，金海创投对连云港大吉塑业有限公司、东海县飞亚电光源有限公司、江苏天福莱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中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东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债权投资存在逾期情况涉及金额分别为 1,397.50 万元、739.70 万元、1,100.00 万元、900.00 万元和 85.00 万元。其中，连云港大吉塑业有限公司发生逾期，企业目前正在恢复生产，目前发行人已提请诉讼；东海县飞亚电光源有限公司因流动性紧张发生违约，目前正在开拓业务准备偿还款项。未来若已逾期企业经营情况未得到好转，或其他被投资企业出现经营困难，将导致发行人债权投资本金及收益无法偿还收回的风险。

（三）管理风险

1、内部控制管理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拥有控股权属企业 26 家，对集团公司的管理能力要求较高。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发行人在运营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增加。若发行人不能相应提高其内部控制管理能力，可能会影响其经营效率，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缺位风险

根据连云港市国资委出具的专职监事职务任免通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监事会主席及两名监事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相关职务，一名副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职务。目前，连云港市国资委尚未委派新的外部监事；同时，空缺副总经理尚未选举产生。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存在监事及副总经理缺位的风险。

3、制度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经营范围的不断扩大，业务品种也不断丰富，这对公司的管理水平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及时跟上业务经营发展的速度，将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有效控制相应的管理风险，进而使得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4、人力资源管理风险

在公司组建和发展过程中，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员和优秀的专业人员为公司创造了巨大的价值，同时公司也培养和选聘了大批的优秀管理人员和专业人员，引进并充分发掘优秀人才已成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实现的重要保证。若公司未来不能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以留住并吸引更多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优秀专业人才，将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

（四）政策风险

1、国家产业政策的波动风险

股权投资基金行业 and 金融服务业风险较大，但是对于地方经济发展尤其是中小微型企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因此一般能获得相关部门的鼓励扶持政策。但是不排除在经济持续低迷时期或者产业发展到一定阶段，政府会取消某些支持措施而导致发行人盈利能力下降。

2、经济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的金融服务行业，在操作环节上会受到经济周期和行业周期性的影响。宏观经济周期性的波动，有可能导致发行人所经营的传统金融产品及中小微企业类金融服务产品等发生需求变化，对公司的业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产生重要的影响。

3、金融监管及金融牌照政策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融资租赁、担保、小贷、典当等金融类业务，经营范围涉及多项金融业务领域，部分业务领域的监管政策可能发生调整，从而对发行人的业务开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近年来国家金融牌照监管政策发生了一系列的变化和调整，既包含对行业相关监管要求的变化，也包含对行业监管机构的调整，金融牌照监管政策的变化对发行人未来业务的发展将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4、货币政策调整的风险

货币政策及调控方式的调整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直接影响。近几年来，中国人民银行在实施稳健货币政策、从紧货币政策或适度宽松货币政策的过程中，对货币政策调控方式进行了全方位改革，但由于货币政策的调控作用是双向的，一方面将影响发行人的融资成本，另一方面也会对发行人融资租赁、小贷业务的收益产生影响，如果发行人不能根据货币政策变动趋势及时调整经营策略，货币政策变动将对发行人的运作和经营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三、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11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14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20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25
第六节 公司重大事项	32
第七节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	3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四、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连金控集团	指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2020年度
年报/年度报告/本报告	指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海新世纪	指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中诚信	指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中国、我国、国内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元	指人民币元（有特殊说明情况的除外）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该等差异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简介

(一) 公司中文名称：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连金控

公司外文名称：Lianyungang Financial Holding Group

公司外文缩写：LFHG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陆普桂

(三)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延立强

联系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 32 号金海财富中心 23 层

电话：0518-81166097

传真：0518-81166166

电子信箱：1398107029@qq.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 32—7 号 2601 室

公司办公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 32—7 号金海财富中心 23 层

邮政编码：222000

公司网址：<http://www.lygfhg.com/>

(五) 公司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的网址：www.szse.cn

年度报告备置地：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7号金海财富中心23层

(六)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与募集说明书披露情况一致。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截至本年报出具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募集说明书披露一致无变更情况。

二、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 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詹从才
办公地址：连云港市新浦区通灌南路 69 号国投大厦 7 楼
联系人：王强、姜启晓
电话：0518-85488979
传真：0518-85484089

(二) 发行人存续期公司债券聘请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3 层
	联系人	阙梦婷
	联系电话	010-5761590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联系人	李萍
	联系电话	13585562569

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邹海、王文龙、扶湛
	联系电话	021-3803261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联系人	陆楚云、李龙泉
	联系电话	021-60330988

（三）中介机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发行债券聘请的中介机构未发生变更。

第三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存续期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在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市或转让的所有债券）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上市交易/转让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连金 01	150185.SH	2018 年 4 月 17 日	2021 年 4 月 19 日	2.00	7.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交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连金 01	149175.SZ	2020 年 7 月 23 日	2025 年 7 月 27 日	10.00	4.9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面向专业投资者

二、公司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一）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本公司在 2018 年 4 月发行公司债券 2 亿元（上交所简称“18 连金 01”），2021 年 4 月，发行人已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工作。

（二）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本公司在 2020 年 7 月发行公司债券 10 亿元（深交所简称“20 连金 01”）。报告期内，该只债券未发生付息兑付情况。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2 亿元，已使用 2 亿元，期末余额 0.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借款等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履行了申请和审批程序，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二）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已使用 10 亿元，期末余额 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借款等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履行了申请和审批程序，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一）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2017 年 06 月 16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持续关注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本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本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在每年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二）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2020 年 07 月 03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持续关注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本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本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在每年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五、已发行债券变动情况

（一）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发生债券变动情况。

（二）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8 连金 02”）。代码：150418.SH（上交所）

本期债券已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全额兑付。

（三）债券三：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发生债券变动情况。

六、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一）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担保，报告期内，增信机制的安排无变化，未出现对债券偿付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2、偿债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

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3、其他相关情况

本期债券的其他有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的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报告期内，其他相关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对债券偿付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二）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担保，报告期内，增信机制的安排无变化，未出现对债券偿付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2、偿债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3、其他相关情况

本期债券的其他有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的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报告期内，其他相关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对债券偿付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七、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一）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本期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本期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八、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一）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各项职责。在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职责时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

针对可能产生的利益冲突，华泰联合证券按照《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等监管规定及其内部相关管理要求，防范发生与华泰联合履职相冲突的情形、披露已经存在或潜在的利益冲突，并将在必要时按照客户利益优先和公平对待客户的原则，适当限制有关业务。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华泰联合证券继续防范可能发生的利益冲突情形，并在利益冲突实际发生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以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各项职责。在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职责时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

针对可能产生的利益冲突，国泰君安证券按照《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等监管规定及其内部相关管理要求，防范发生与国泰君安履职相冲突的情形、披露已经存在或潜在的利益冲突，并将在必要时按照客户利益优先和公平对待客户的原则，适当限制有关业务。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国泰君安证券继续防范可能发生的利益冲突情形，并在利益冲突实际发生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一）债券一：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 连金 01”）。代码：150185.SH（上交所）

本公司已履行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相关约定。

（二）债券二：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连金 01”）。代码：149175.SZ（深交所）

本公司已履行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相关约定。

第四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总资产	3,022,239.66	2,023,050.95	49.39%	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较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8,856.81	1,302,570.89	41.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主要系其他综合收益较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流动比率	1.01	1.06	-4.72%	
速动比率	1.00	1.06	-5.66%	
资产负债率	39.08%	35.48%	10.15%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5,933.51	84,457.25	25.43%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金融担保业收入和融资租赁收入较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53.17	24,381.07	17.11%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 (EBITDA)	65,888.82	55,732.58	1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06.32	47,674.36	-510.30%	经营活动净流出大幅增加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增加以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引起。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1	0.14	-21.43%	
利息保障倍数	2.32	2.20	5.4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2.37	2.24	5.80%	
贷款偿还率 (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00.00%	100.00%	0	
利息偿付率 (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100.00%	100.00%	0	

(二)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苏亚金审[2020]0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0 年度财务报表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苏亚金审[2021]2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分析

1、主要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08.50	10,680.84	713.69%	系债务工具投资与权益工具投资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0.00	65.00	-100.00%	系权属子公司贸易往来使用的银行承兑汇票偿还所致。
应收账款	51,547.73	45,370.81	13.61%	
预付款项	799.92	125.97	534.99%	系本年度与交控物流公司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7,327.97	13,520.45	102.12%	系保证金及借款增加所致。
存货	286.80	398.47	-28.02%	系库存商品较上一年度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8,511.99	5,6255.44	57.34%	系短期理财产品和委托贷款较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52,099.82	1,550,013.67	45.30%	系发行人所持有的恒瑞医药股票股价较上一年度上升所致。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2,585.68	36,190.00	293.99%	系发行人参加的资金信托计划等投资途径所致
长期应收款	136,786.37	90,629.81	50.93%	系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2,366.31	32,862.92	59.35%	系对连云港金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追加投资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438.31	126.05	247.74%	系购置并内部研发软件行形成无形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1396.23	23125.08	-93.96%	系信息化管理系统一期开发转为无形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0.00	3,424.18	-100.00%	系金库工程项目完工结转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5.19	1,060.30	69.31%	系计提的坏账准备和担保准备金和未到期责任准备增加所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致。

2、主要负债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短期借款	209,032.00	95,100.00	119.80%	系信用借款和质押借款较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800.00	139,000.00	-19.57%	
长期借款	26,925.00	28,600.00	-5.86%	
应付债券	150,000.00	120,000.00	25.00%	
长期应付款	162,855.71	42,030.68	287.47%	系与安徽国元信托有限公司应付款增加以及商品房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636.01	297.27	16,933.44%	系与华泰证券与中信建投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1,889.60	368.79	412.38%	系上海连瑞融资租赁项目预收款，信和物业项目预收款及人力资源公司预收的委派人员的工资及社保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12.73	572.84	181.53%	系短期薪酬净额与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净额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6,572.42	3,469.53	89.43%	系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较上一年度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373.34	258,960.22	66.19%	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变动所致。

(四) 逾期未偿还款项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的情况。

二、其他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2,625.49	已质押给银行、证券公司和信托公司
货币资金	629.36	融资质押
长期应收款	11,799.19	融资质押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合计	975,054.04	

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任何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三、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债项类型	代码（如有）	简称（如有）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定向工具	031762044	17 连金控 PPN001	已到期偿付
一般中期票据	102002308	20 连云金控 MTN001	未至付息日
一般中期票据	102100564	21 连云金控 MTN001	未至付息日
短期融资券	042100030	21 连云金控 CP001	未至付息日

四、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担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对外担保	0.00	1,528.50	-1,528.50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 0.00 万元，与 2019 年末相比减少 1,528.50 万元。

五、银行授信情况

报告期末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以及使用情况如下：

表：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信银行	初始授信总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中国银行	80,000	46,000	34,000
2	浦发银行	30,000	28,900	1,100
3	江苏银行	103,360	55,840	47,520
4	兴业银行	47,500	30,500	17,000

5	民生银行	130,000	80,000	50,000
6	招商银行	112,000	50,000	62,000
7	平安银行	86,000	26,000	60,000
8	光大银行	90,000	64,000	26,000
9	交通银行	4,700	4,700	
10	华夏银行	7,000	1,500	5,500
11	中信银行	19,800	4,800	15,000
12	杭州银行	3,000		3,000
13	东方农商行	5,800	2,800	3,000
14	建设银行	34,000	34,000	
15	天津银行	1,000	1,000	
16	工商银行	4,000		4,000
17	浙商银行	30,000	10,000	20,000
	合计	788,160	440,040	348,120

报告期内本公司银行贷款均已按时偿还，不存在展期及减免等情况。

第五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主要分为投资管理业务、金融类业务和经营性业务。其中，投资管理业务主要系对公司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处置及管理，该类业务由发行人集团本部直接开展；发行人金融类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融资租赁业务、股权及债权投资业务、小贷及担保业务、典当业务等，其中融资租赁业务由发行人子公司上海连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瑞租赁”）开展，股权及债权投资业务由发行人子公司连云港金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创投”）开展，金融及担保业务主要涉及发行人子公司连云港市连云区融鼎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鼎小贷”），典当业务主要涉及发行人子公司连云港市安德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德典当”）开展。

除上述投资及金融类业务外，发行人还存在押运、物业管理及商品销售等经营性业务。其中，押运业务由连云港市保安服务总公司（以下简称“安保公司”）负责开展，物业管理业务由江苏信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和物业”）负责实施，商品销售业务主要由连云港市投资公司（以下简称“市投资公司”）负责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对公司经营及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公司所属的主要行业的情况、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计划如下：

（一）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 日挂牌成立，注册资本 498,869.00 万元。将以金融控股集团为平台，积极介入各金融业态，控股地方商业银行，发起设立金控投资基金。通过完善金融产业布局，打造苏北地区的金控航母，争取“十三五”期间实现金融资产运营规模过 200 亿，推动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和效益提升。

1、经营发展高质量

一方面确保企业发展规模和经营效益高效增长。另一方面努力提升管理水平，打造国企示范标杆。建设并完善内控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内控管理高效化；打造企业文化，树立“金控清风”廉洁文化品牌，打造国企示范标杆。

2、金融服务高质量

不断提升金控集团支持实体经济能力和水平，努力以高质量金融服务助推全市发展大局。

（二）小额贷款行业

1、小额贷款行业概况

小额贷款公司是由自然人、企业法人与其他社会组织投资设立，不吸收公众存款，经营小额贷款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小额贷款公司作为主要面向农村、改善农村金融服务的新型经济组织，具有经营机制灵活、贷款手续简便、审批省时快捷等特点，对激活民间资本市场、缓解农村资金短缺和解决融资难问题、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具有积极作用。经过多年发展，小额贷款公司现已逐步发展成为我国信贷市场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有效覆盖了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信贷投放中的盲区，完善了我国金融生态环境。作为民间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小额贷款公司尽管并未明确定性为金融机构，但在促进民间资本“阳光化”，扶持小微企业、支持“三农”等方面发挥了不可忽视的积极作用。

2、公司经营情况

融鼎小贷营业范围仅限在连云港市从事面向“三农”的小额贷款发放业务、融资担保业务以及委托贷款业务。小额贷款是公司业务规模较大、展业时间较长的版块，其客户群体以涉农客户、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为主，小贷业务投放资金主要为融鼎小贷自有资金，贷款年化利率在 15%左右浮动。委托贷款业务主要服务于中小企业，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通道，融鼎小贷接受委托方委托发放贷款，业务占比相对较小。融鼎小贷委托贷款业务资金由委托方提供，融鼎小贷按合同约定向委托方收取通道费，融鼎小贷不承担委托贷款的风险，由委托方自担风险。

（三）融资租赁行业

1、融资租赁行业概况

在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部门的持续规范和引导下，我国融资担保行业的市场参与主体信用水平分化趋势明显，以财政资金来源为支持的国有背景融资担保机构资本实力和业务规模不断增强，而部分资本实力弱、经营不规范的民营担保机构逐步被市场淘汰，机构数量不断减少。

从业务品种来看，随着信用担保领域日渐广泛，担保业务品种从初期的借款类担保扩展到债券发行担保、其他融资担保（基金产品、信托、资管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担保等）、非融资担保（履约担保、诉讼保全担保等），服务领域涉及工

业、商业、流通、个人消费等社会经济的诸多方面。

2、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由子公司上海连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发行人融资租赁业务收入主要由融资租赁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收入构成，其中利息收入为公司向客户提供租赁服务在租赁期内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手续费收入为公司在租赁合同签订时一次性收取的手续费。2018-2020 年度，发行人融资租赁收入分别为 2,669.28 万元、4,355.71 万元和 8,014.61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87%、5.16%和 7.57%。

在资金来源方面，公司开展租赁业务的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借款和资本市场融资。在结算方式上，发行人与客户融资租赁款结算方式较为灵活，分为月付、双月付、季付、半年付、年付。付款频率主要由承租人现金流状况决定，或者经评估在承租人还款可控的情况下，根据其还款意愿决定。手续费一般为租赁项目期初一次性收取。

（四）股权投资与产业投资行业

1、股权投资与产业投资行业概况

2015 年至 2017 年，在“供给侧”改革及创新热潮的推动下，大批可投的优质资产出现，带动了各类投资机构进入市场，行业竞争开始加剧；2018 年，《资管新规》发布，进一步约束了投资行业的各类风险，加大整治金融领域乱象力度；2019 年至今，在复杂的国际环境和政府监管下，中国股权投资市场进入调整期，市场开始回归价值投资，股权投资机构更加注重对于投资风险控制和投后管理能力。

投资方面，近 5 年来，中国投融资交易事件数量大幅减少，平均单笔融资金额则稳步上升。随着宏观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加大，金融政策不断收紧等情况出现，股权投融资交易趋于冷静。

2020 年全年，新募基金数量 3500 只，募资规模 1.2 万亿，12 家头部机构募资超百亿，LP 出资额合计超 5000 亿。投资案例 7600 笔，投资总金额 9000 亿，科技、消费、大健康产业最受关注。全年合计退出 3800 笔，IPO 方式退出 2400 笔、占比超 6 成；新上市企业的 VC/PE 渗透率近 7 成，退出行业以生物医药、IT、半导体为主。

2、公司经营情况

直接投资方面，前期考察、投资决策和投后管理均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标的主要集中在连云港市内的优质创业企业，投资领域集中于新能源、新材料、新医药以及现代服务业。间接投资方面，则通过成立基金的方式展业。其中，主导型间接投资由公司与合作方（或政府）共同成立基金，金海创投的子公司出任普通合伙人，但出于谨慎经营，投资策略由金海创投与主要的合作方共同决定（或在政府的产业引导库中筛选投资标的）；对于参股性投资，公司仅对基金出资，并不参与到实际的投资决策当中。

直接投资方面，金海创投直接投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无明确投资期限，投资方式主要分为股权投资及债权投资。

（五）物业管理与押运行业

1、物业管理与押运行业概况

物业是指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各类房屋及与之相配套的设备、设施和场地。物业可大可小，一个单元住宅可以是物业，一座大厦也可以作为一项物业，同一建筑物还可按权属的不同分割为若干物业。物业含有多种业态，如：办公楼宇、商业大厦、住宅小区、别墅、工业园区、厂房仓库等多种物业形式。

一直以来，物业管理行业作为传统服务业，行业集中度低、与资本市场关联较小，盈利水平较低。不过，近年以来，物业管理行业作为新经济的重要增长点和提高居民生活品质的重要载体，受到了社会和资本市场的广泛关注。法规政策的进一步完善、监管体系的建立、定价机制的转变、税收政策的突破，将为行业发展打造更为健康的外部环境。市场竞争的加剧，将极大地推进行业专业化、市场化、规范化进程城镇化战略的实施。

2、公司经营情况

信和物业目前所管辖的物业类型涵盖政府机关、金融机构、高档写字楼、高档住宅、院校、工矿企业及市政配套的公共物业等，管理总面积已达200多万平方米。信和物业以连云港本土业务为主积极拓展区域外乃至全国市场，2016年业务扩展至徐州并和大连万达地产、深圳彩生活服务集团签订服务外包战略合作协议，标志着公司业务向国内市场迈进。目前业务主要集中于连云港地区，2018年和2019年相继在淮安和北京成立分公司。

江苏信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在连云港市的物业服务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其服务的业主涵盖金融机构、政府、商场、学校和写字楼等。

目前，保安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押运和技防，其中，押运由押运部管理，负责各银行金融网点的现钞武装押运和押运队员的日常管理及工作调度安排，以及枪支弹药的登记、使用和保管，主要客户为各银行网点及大型企业，如中国工商银行网点、中国农业银行网点、中国建设银行网点、江苏银行网点、安利公司、中国石化等；技防由技防部管理，主要职责为推广应用技术防范设施，对客户单位的技防监控设施的安装，对 110 联网客户 CK 装置进行维护保养。

发行人押运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基本为四大国有大行，发行人押运业务在连云港市处于垄断地位。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数据的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率	原因
营业收入	105,933.51	84,457.25	25.43%	系商品销售收入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以及金融资产处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0,846.35	21,815.90	41.39%	系商品销售成本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3.88	26.50	-47.62%	系计入销售费用的工资费用较上一年度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2,622.30	9,538.09	32.34%	系工资基数调整和增加了合并报表单位所致。
财务费用	27,517.04	23,335.45	1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95,606.32	47,674.36	-510.30%	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增加以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引起。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332.66	-24,580.38	-158.31%	系无偿划转公司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80,611.96	-32,447.47	-65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发行债券与取得借款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二）经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
押运收入	7,698.55	5,768.93	7.28	8,387.01	6,105.93	9.99
商品销售	17,187.97	17,066.91	16.26	9,497.92	9,322.72	11.32
金融担保业收入	2,379.30	25.09	2.25	2,089.43	0.00	2.49
典当、佣金等其他收入	2,115.24		2.00	1,702.11	0.00	2.03
物业管理等服务收入	5,702.80	4,569.29	5.39	6,842.54	5,579.42	8.15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988.51		3.77	4,148.27	0.00	4.94
融资租赁收入	8,014.61	2,416.33	7.58	4,355.71	464.69	5.19
保理、保证金等服务收入	3,103.25		2.94	2,453.29	0.00	2.92
债权和收益权处置收入	1,475.14	685.00	1.40	624.14	18.87	0.74
金融资产处置收入	31,874.60		30.15	24,078.06	0.00	28.69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收入	20,027.58		18.94	18,593.33	0.00	22.15
人事代理和派遣等服务性收入	674.87	7.13	0.64	511.73	0.00	0.61
印刷收入	415.64	291.24	0.39	464.57	315.45	0.55
咨询收入	1,065.72	12.62	1.01	180.88	1.76	0.22
合计	105,723.79	30,842.55	100.00	83,929.00	21,808.85	100.00

(三) 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投资收益	964.19	2.63%
资产减值损失	-2,837.50	-7.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0.41	0.30%
资产处置收益	3,722.00	10.14%
其他收益	335.87	0.91%
营业外收入	381.73	1.04%
营业外支出	103.42	0.28%
利润总额	36,723.51	100.00%

以上非主营业务项目占利润总额比例均未超过 30%。

(四) 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投资不存在投资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 20% 的重大投资情况。

五、严重违约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发生严重违约事项。

六、独立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2020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为 4,023.70 万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0.22%，小于 10%。未来若债券存续期内发生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总额超过公司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 10%，相关事项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内部决策程序，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主要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八、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及承诺执行，不存在严重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第六节 公司重大事项

一、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二、破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组相关事项。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涉嫌犯罪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无。

六、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七节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

详见附件。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2020年年度报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五、其他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上无正文，为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年度报告》的盖章页）

连云港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